

定边县人民医院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SXWSC-ZC-2026-017

项目名称：定边县人民医院关于彩色B超机维修保养项目

招标人：定边县人民医院

投标人：陕西瑞科众惠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6月10日

签订地点：定边县人民医院办公室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甲方：定边县人民医院

乙方：陕西瑞科众惠科技有限公司

定边县人民医院关于彩色B超机维修保养项目，经过竞争性磋商，陕西瑞科众惠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成交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采购及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此共同遵守：

一、彩超维保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彩超保修费	日立	大二郎神	1	台	55850.00	55850.00
2	彩超保修费	GE	LOGIQ E11	1	台	118800.00	118800.00
3	彩超保修费	GE	Vivid E95	1	台	126700.00	126700.00
4	彩超保修费	GE	Vivid E90	1	台	125500.00	125500.00
5	彩超保修费	GE	Vivid S70N	1	台	97000.00	97000.00
6	彩超保修费	迈瑞	Resona I9Exp	1	台	79000.00	79000.00
7	彩超保修费	GE	E10	1	台	126600.00	126600.00
8	彩超保修费	日立	图腾	1	台	65850.00	65850.00
9	彩超保修费	日立	AREITTA70	1	台	65000.00	65000.00
10	彩超保修费	GE	V730	1	台	42000.00	42000.00
总 价		小写:902300.00元		大写:玖拾万零贰仟叁佰元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玖拾万零贰仟叁佰元整（¥：902300.00元）

（一）合同价即中标价，乙方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培训费、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二）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三）甲方在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发票给甲方，同时，附审批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书、验收单、设备清单、供应商资质等相关资料。

三、履约日期和质保周期

（一）履约开始时间：2026年06月10日，履约结束时间：2027年06月09日。

（二）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对本合同设备提供12月的免费维保服务，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四、服务标准及要求

1. 服务名称：彩超保修服务

1.1 保修年限：1年

1.2 保修类型：全保型

2. 服务内容：

2.1 整机所有配件保修；设备检查、维修、维护保养、调试校准等，同时设备故障期间，根据需要，探头故障维修期间提供备用探头服务。

2.2. 服务过程要求：

- 1) 按照相关的标准及法规进行安全检查;
- 2) 按照国家的相关质量标准进行校准; 必要时无偿提供软件升级, 提升设备安全和性能;
- 2.3 提供全年 365 天服务, 维修热线电话支持, 提供专人负责;
- 2.4 响应时间: 报修后 1 小时内响应; 工程师须在 3 小时内到达现场, 保证 48 小时内维修完成;
- 2.5 每年提供 4 次预防性保养, 定期的维护保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设备安全检查、影像质量检查、设备除尘保养、运行状态检查等。每次维修完成后提供维修服务报告;
- 2.6 提供设备巡检服务, 要求每月两次定期巡视, 完成巡检的相关技术要求;
- 2.7 开机率保证: 每台设备的开机率 $\geq 95\%$ (按全年 365 天计算)

五、质量标准及验收

符合国家及行业各项相关标准及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满足采购人需求。

六、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 (大写: 叁拾陆万零玖佰贰拾元整, 小写: (¥: 360920.00元)), 供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60%, (大写: 伍拾肆万壹仟叁佰捌拾元整 (小写: ¥: 541380.00元))

七、甲乙双方承诺

(一) 乙方向甲方承诺, 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 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 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二) 甲方向乙方承诺, 货物验收合格后, 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八、责任和义务

(一) 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 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达不成一致时, 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二) 安全责任: 乙方在整个供货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全部承担, 与甲方无关。

(三) 合同一经签订后,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终止合同的, 应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四)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 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 甲方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 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 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 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保密内容



甲乙双方须对工作中涉密的有关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 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 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乙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一、合同签订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采购管理部门存档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定边县人民医院（盖章）	乙方：陕西瑞科众惠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负责人联系电话：	负责人联系电话：18792555491
开户名称：定边县人民医院	开户名称：陕西瑞科众惠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定边农村商业银行北大街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银行账号：2710030101201000015309	银行账号：656995298
纳税人识别号：126108254367809253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15MAK5TFN62H
地址：定边县产业园区创业五路东侧	供应商所在区域：西安
电子邮箱：	供应商拥有者性别：女
	供应商规模：微型企业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斜口街道盛唐毓城2幢3单元1层30102室
	电子邮箱：21616870@qq.com

说明：

- 1、乙方在收到成交通知书的 10 日内与甲方联系，按照谈判文件以及乙方在投标时承诺的各项条款，进行合同签订事宜。
- 2、合同签订后 3 日内在定边县财政局二楼采购股进行合同备案。
- 3、合同加盖采购专用章骑缝章。